



取法乎上

易意

——也談翻譯

六月七日聯合報副刊「各說各話」專欄刊載了陳蒼多先生所寫的「淺談翻譯」。文章在長度和內容兩方面都很切合「淺談」的題目。其主要的論點放在譯文讀起來究竟該「像翻譯」或「不像翻譯」，以及再強調了譯文要以「信」為首的原則。同時在行文的邏輯上，又把「像不像翻譯」的問題與是否達到「信」的標準的問題牽涉上了關係。

照陳先生一再提出「不像翻譯」就「可能是『改寫』或『編譯』或『譯著』」，還有「可能不是在翻譯，因此他也可能不必去顧慮『信』……」的說法來看，雖然沒有明確地說譯文應該讀來像翻譯，至少是對「不像翻譯」這點頗有微詞。事實上，一篇譯文讀來「像翻譯」或「不像翻譯」，可以說純粹要看譯者中文程度與表達能力而定。也就是說，一個從事翻譯工作的人，除了必須能充分了解外文原著之外，也要有很高明的遣詞造句的功夫，要能用流利的中文表達出來。「雅」固然偏重在注意修辭，更重要的是要如陳先生所引諾克斯對翻譯看法中的「可讀」性，如果一篇譯文讀來不知所云，那就連「達」也沒做到，更遑論「雅」的問題。若把責任推在「可能原文就莫名其妙」，讀者就該有權反問譯者為什麼要譯介「莫知所云」的原文。所以「如果譯了百分之一百而沒讓讀者看懂」，譯者就必須反省檢討一下自己的翻譯能力了。

譯文首須重視的是要能達到「信」的要求，這是從事翻譯工作的基本原則，但譯文讀來「像不像翻譯」和「信」沒有直接的因果關係。尤其是，所謂「信」並不是要中文與原文能逐字逐詞的「對應」，或一味要「忠於原文的構造」，而是更廣義的包含了一要忠實地傳達原文的感覺，語氣和味道，使之能以中文的形態再現。而中文有中文獨特的結構與文法，如果一定要死抱住原文逐字對譯過來，就不免滿篇是「他搖着他的頭」，「他是如此的忙以致於忘記了被指定的任務」、「他將被處罰，如果他曾犯錯」之類可笑句子了。

當代翻譯大家林以亮先生在他的翻譯論集「林以亮論翻譯」一書裏「翻譯與社會發展」一文中說：「把外文譯成中文，應該以中文為主，這是天經地義的事。譯文如果生硬得像原文，而美其名曰忠於原作，說得好聽是偷懶，說得不好聽是『甘爲洋奴』。這話也許說得重了一點，却值得從事翻譯工作的人參考。至少該做到余光中先生所謂的「變通的藝術」。

就拿陳先生所學的「*She is beautiful*」來說，在不知道上下文，或不知當時說這句話的語氣與感覺時，我們簡直無法決定該用什麼樣的句子來譯。例如「她美」，這兩個字完全不能算完整表達了意義的中文，但若上文是問「她美不美？」之類的句子的話，用「她美。」就很適切了。一般的譯者可能爲譯爲「她很美。」看起來似乎加了個原文所沒有的「很」字，但由於中文裏比較習慣用兩個字的形容詞，「很美」也並不一定有比較級的意義在內。至於「她是美的」和「她是美麗的」，我們固不能說看不懂，也不能說不通，但至少這種中文「是不好的」，而如果原文在語氣上有變化，同樣是這三個英文單字，而印成「*She is beautiful*」時，就可以譯作「她真美」，若印成「*She is beautiful*」時，譯爲「她美極了」，甚至譯爲「她出落得花容月貌」都不但不會「犯了嚴重的叛逆之罪」，反倒可能更忠實地傳達了原文的精神吧。

翻譯是一件很難，也很苦的事，我們當然反對譯者「任意宰割原文」作「印象式」或「創作式」的誤譯，但也不鼓勵譯者只拿着字典作「用漢字取代外文的翻版」工作，陳先生說：「『讀起來不像翻譯又信』是最理想的境界」，還是讓我們取法乎上吧。